

家長教師會 - 「會章修訂」資料 (共 3 項)

聖公會聖約翰曾肇添小學家長教師會 會章

修訂 1a →

第一章— 總綱

1 會名

修訂 1b →

1.1 中文名稱：聖公會聖約翰曾肇添小學家長教師會 (以下簡稱「本會」)

1.2 英文名稱：SKH ST. JOHN'S TSANG SHIU TIM PRIMARY SCHOOL PARENT
TEACHER ASSOCIATION

修訂 1c →

2 會址

九龍觀塘安翠街 11 號聖公會聖約翰曾肇添小學

修訂 1d →

3 地位

3.1 本會為聖公宗 (香港) 小學監理委員會有限公司 (即本校之辦學團體，以下簡稱「本校辦學團體」) 屬下聖公會聖約翰曾肇添小學法團校董會 (以下簡稱「本校法團校董會」) 的聖公會聖約翰曾肇添小學 (以下簡稱「本校」) 的附屬組織。

第三章— 組織

本會由會員大會和一個執行委員會所組成。

2.3.8 增選家長委員

(i) 協助推行會務。

(ii) 負責處理執行委員會特別指派之工作。

(iii) 若有家長委員因其子女畢業或離校而須離任，則由增選家長委員補上接任。

修訂 2 →

第五章 — 本校家長校董選舉

修訂 1e →

1 本會在向本校法團校董會取得認可作為本校之認可家長教師會後，須負責依照教育條例、本校法團校董會章程以及「聖公會聖約翰曾肇添小學家長校董選舉規則」按時舉行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選舉。

修訂 1f →

第六章 — 解散

3 資產處理

3.2 所有盈餘款項及物資全數撥贈聖公會聖約翰曾肇添小學。由本校法團校董會全權支配，用作與本會宗旨相符的事宜上。

修訂 1g →

第七章 — 附則

2 會址

2.1 本會會址是借用聖公會聖約翰曾肇添小學校址。

修訂 3 →

會費為港幣五十元正